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3

债券代码：127104

债券简称：姚记转债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181,500 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含税）= 现金分红总额 / 总股本 $\times 10 = 83,317,152.4 / 417,767,262 \times 10 = 1.994343$ 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94343 元/股。

公司自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今，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行权增加 7,500 股，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417,759,762 变更为 417,767,262 股。同时，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新增回购股份 115,7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计持有 1,181,500 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6-065）。

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因股份回购和股权激励行权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总股本 417,767,262 剔除回购专户持有 1,181,500 股后的总股本 416,585,7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 83,317,152.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自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今，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行权增加 7,500 股，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417,759,762 变更为 417,767,262 股。同时，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新增回购股份 115,7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计持有 1,181,500 股。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内容，与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并由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间距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417,767,262 剔除回购专户持有 1,181,500 股后的总股本 416,585,7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A 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 元；A 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A 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公司存在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 A 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09 月 11 日，除权日（除息日）为：2026 年 09 月 14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09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09 月 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之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之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334,803	18.99	0	79,334,803	18.99
高管锁定股	78,484,803	18.79	0	78,484,803	18.79
股权激励限售股	850,000	0.2	0	850,000	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8,424,959	81.01	7,500	338,432,459	81.01
三、股本总数	417,759,762	100	7,500	417,767,262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含税）= 现金分红总额 / 总股本 $\times 10 = 83,317,152.4 / 417,767,262 \times 10 = 1.994343$ 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94343 元/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和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和《关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股权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届时董事会将对价格调整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公告。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218 号

咨询联系人：卢聪、檀毅飞、左雪薇

咨询电话：021-69595008、021-53308852

传真电话：021-69595008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9 月 07 日